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简介

公司基本情况				
投资者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鞍股份	60331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李士臣	董事长	0412-8492100		liushi@fah.com.cn
魏建华	副董事长	0412-8492100		wu@fah.com.cn
魏建华	总经理	0412-8492100		wu@fah.com.cn
魏建华	副总经理	0412-8492100		wu@fah.com.cn
魏建华	财务总监	0412-8492100		wu@fah.com.cn
魏建华	董事会秘书	0412-8492100		wu@fah.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927,197,833.77	2,814,887,686.65	2,814,887,686.65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3,795,538.55	1,522,421,864.07	1,522,421,864.07	4.03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560,103,638.79	476,475,175.90	476,475,175.90	1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25,443.25	35,160,366.35	35,160,366.35	7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491,063.19	36,352,186.71	36,352,186.71	6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54.28	82,737,767.11	82,737,767.11	-97.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2.42	2.42	增加1.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04	0.1145	0.1145	75.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记增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科(辽宁)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17	87,075,363.00	0 质押	66,841,000.00
福鞍股份有限公司	26.63	85,328,620.00	0 质押	53,900,000.0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一)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二)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下午15:00。
 - (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8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合平路638号15楼会议室。
 - (四)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建华。
 - (六)本次会议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七)会议出席情况
 -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68人,代表股份502,731,06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8.17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29,520,6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9.834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55人,代表股份373,210,45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8.338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湖南元律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27,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601%;反对3,798,5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856%;弃权14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44%。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915,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575%;反对3,798,2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352%;弃权14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73%。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69,994,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4915%;反对3,847,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037%;弃权28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48%。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727,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2221%;反对3,847,9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710%;弃权28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69%。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373,7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299%;反对3,580,6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862%;弃权17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06,9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2953%;反对3,580,6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221%;弃权17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62%。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457,0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603%;反对3,502,3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776%;弃权17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1%。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90,2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553%;反对3,502,3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221%;弃权17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5%。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4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429,8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04%;反对3,521,5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846%;弃权17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63,0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357%;反对3,521,5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360%;弃权17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83%。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5发行数量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429,8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04%;反对3,521,5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846%;弃权17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63,0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357%;反对3,521,5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360%;弃权17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83%。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6限售情况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453,6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91%;反对3,506,1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790%;弃权169,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86,8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528%;反对3,506,1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240%;弃权169,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23%。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7上市地点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505,1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778%;反对3,454,7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603%;弃权16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238,3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899%;反对3,454,7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879%;弃权16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22%。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8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484,2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702%;反对3,456,5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609%;弃权18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217,4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749%;反对3,456,5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892%;弃权18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20%。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2.09(续存未分配利润)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99,9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665%;反对3,765,4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736%;弃权1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933,1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701%;反对3,765,4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116%;弃权1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82%。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3.《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59,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517%;反对3,821,1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939%;弃权14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44%。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892,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409%;反对3,821,1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517%;弃权14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74%。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59,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517%;反对3,821,1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939%;弃权14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44%。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892,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409%;反对3,821,1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517%;弃权14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74%。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6.《关于完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499,044,06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666%;反对3,51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993%;弃权17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175,74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434%;反对3,51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316%;弃权17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5%。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7.《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54,8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501%;反对3,820,1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935%;弃权15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4%。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888,0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377%;反对3,820,1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510%;弃权15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13%。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97,7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657%;反对3,760,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719%;弃权17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4%。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930,9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686%;反对3,760,2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082%;弃权17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2%。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9.《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97,5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656%;反对3,762,5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725%;弃权16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8%。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930,7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684%;反对3,762,5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095%;弃权16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11%。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10.《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500,001,5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730%;反对2,3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741%;弃权26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29%。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6,213,24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920%;反对2,383,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164%;弃权26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916%。
 -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270,163,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532%;反对3,797,0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851%;弃权16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7%。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896,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438%;反对3,797,0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140%;弃权16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18%。
 - 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关联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1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同意499,578,3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29%;反对2,91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796%;弃权23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1%。
 -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5,710,04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296%;反对2,913,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83%;弃权23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该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 七、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召集人具备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一(一)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决议;
 - (二)湖南元律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接B331版)		原公司(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新)章程条款	
序号	原条款内容	原条款内容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第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7,182,994.00元。	第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7,278,829.00元。			
2	第十二条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李德明 19,558,500 20.01%	李德明 19,558,500 20.01%	Sherry Liu 7,998,500 9.410%	Sherry Liu 7,998,500 9.410%	王磊 7,998,500 8.220%
	Sherry Liu 7,998,500 9.410%	Sherry Liu 7,998,500 9.410%	王磊 7,998,500 8.220%	王磊 7,998,500 8.220%	李宇 7,998,500 8.220%
	王磊 7,998,500 8.220%	王磊 7,998,500 8.220%	李宇 7,998,500 8.220%	李宇 7,998,500 8.220%	孙洪 7,998,500 8.220%
	王磊 7,998,500 8.220%	王磊 7,998,500 8.220%	孙洪 7,998,500 8.220%	孙洪 7,998,500 8.220%	张明 7,998,500 8.220%
	李宇 7,998,500 8.220%	李宇 7,998,500 8.220%	张明 7,998,500 8.220%	张明 7,998,500 8.22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孙洪 7,998,500 8.220%	孙洪 7,998,500 8.22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张明 7,998,500 8.220%	张明 7,998,500 8.22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含)表决权通过,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本次修订后《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194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书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4年9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为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星期三)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
 -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同一股份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 6.出席安排:
 -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聘请的律师。
 - 7.会议地点: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九龙片区春景路8号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三楼会议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姓名	性别	国籍	年龄	身份证号	职务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魏建华	男	内	54	18,000,000.00	0	0	6,950,000.00
李士臣	男	内	298	9,563,960.00	0	0	6,380,000.00
魏建华	男	内	49	1,582,100.00	1,350,000.00	元	0
王旭	男	内	46	1,471,460.00	0	0	0
魏建华	男	内	42	1,340,000.00	1,350,000.00	元	0
吴国川	男	内	42	1,345,000.00	0	0	0
毛圣	男	内	39	1,248,300.00	0	0	0
罗运和	男	内	63	1,047,200.00	0	0	0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于2024年08月30日(星期五)至09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AIR@lnfa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发布公告,公司半年度报告,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开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三、参会人员
 - 董事长:魏建华
 - 总经理:刘爱国
 - 董事会秘书:秦帅
 - 财务总监:李健
 - 独立董事:林曼
 -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30日(星期五)至09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期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FAIR@lnfa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 电话:0412-8492100
 - 邮箱:FAIR